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feng Jilong Gold Mining Group Limited
赤峰吉隆黃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6693）

(1) 2026年11月16日舉行之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2) 修訂《公司章程》；及(3) 董事會提前換屆選舉

赤峰吉隆黃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11月16日舉行的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的投票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0月22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已於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萬豐路小井甲7號赤峰黃金會議室舉行。

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211,313,909股，包括1,663,911,378股A股及547,402,531股H股。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成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

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高波先生被視為於153,500股A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即A股及H股）總額約0.01%）中擁有權益。高波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薪酬計劃屬於提請於臨時股東會中審議的決議案2「執行董事（含職工董事）薪酬方案」的其中一部分。彼於該決議存在利益，因此其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通過之該決議案2放棄投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概無股東有權出席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就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ii)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有意就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iii)概無股東須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及(iv)任何股東就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未受任何限制。

據此，賦予股東權利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列席及有權就(i)第2項決議案；及(ii)其他決議案表決的股東所持股份總數分別為(i)2,211,160,409股（包括1,663,757,878股A股及547,402,531股H股）；及(ii)2,211,313,909股（1,663,911,378股A股及547,402,531股H股）。合共924名持有1,173,379,435股股份（包括784,174,367股A股及389,205,068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53.0625%）的股東（包括其受委代表及授權代表）出席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已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由本公司董事長王建華先生主持。

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所提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議案號	議案內容(非累積投票)	表決類型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和修訂《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議案。	A股股東	784,073,767 (99.9872%)	83,900 (0.0107%)	16,700 (0.0021%)
		H股股東	389,151,668 (99.9863%)	53,400 (0.0137%)	0 (0.0000%)
		全體股東	1,173,225,435 (99.9869%)	137,300 (0.0117%)	16,700 (0.0014%)
普通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第十屆董事會2026年度薪酬與考核方案的議案。	A股股東	783,948,767 (99.9908%)	54,900 (0.0070%)	17,200 (0.0022%)
		H股股東	389,205,0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全體股東	1,173,153,835 (99.9939%)	54,900 (0.0046%)	17,200 (0.0015%)

普通決議案			
議案號	**議案內容(累積投票)**	**得票數 (得票數佔出席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有效表決權的比例(%))**	**是否當選**
3.00	審議及批准董事會提前換屆暨選舉第十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3.01	謝雄輝先生(非執行董事)	1,088,351,571 (92.7536%)	是
3.02	吳冠斌先生(執行董事)	1,095,109,048 (93.3295%)	是
3.03	廖伯壽先生(執行董事)	1,095,108,805 (93.3295%)	是
3.04	賴桂華先生(非執行董事)	1,094,775,727 (93.3011%)	是
3.05	向釗女士(非執行董事)	1,094,877,290 (93.3097%)	是

普通決議案			
議案號	議案內容(累積投票)	得票數 (得票數佔出席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 有效表決權的比例(%))	是否當選
4.00	審議及批准董事會提前換屆暨選舉第十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4.01	黃一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85,333,345 (92.4964%)	是
4.02	胡乃連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87,148,808 (92.6511%)	是
4.03	李厚民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87,007,605 (92.6391%)	是
4.04	蔣琪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87,076,001 (92.6449%)	是

由於出席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並對該等決議案享有表決權的股東(包括其委任代表及授權代表)以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1項決議案,故第1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由於出席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並對該等決議案享有表決權的股東(包括其委任代表及授權代表)以超過半數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第2項至第4項決議案,故第2項至第4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北京市天元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及本公司2名股東代表就點票事宜擔任本會議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董事會全體董事(即執行董事為王建華先生、高波先生、楊宜方女士、呂曉兆先生及趙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一平博士、胡乃連教授、李厚民博士及蔣琪博士)均已出席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

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的決議案已經股東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有關《公司章程》之修訂的具體內容,請參閱該通函。修訂後的《公司章程》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時起生效。本公司已將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刊載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fgold.com)。

董事會提前換屆選舉

股東已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分別批准委任吳冠斌先生及廖伯壽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謝雄輝先生、賴桂華先生及向釗女士為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以及黃一平博士、胡乃連教授、李厚民博士及蔣琪博士士為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除胡乃連教授任期自臨時股東會有關決議之日起至其連續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滿六年之日(即2028年1月3日)止外(根據《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連續任職不得超過六年」的規定),其餘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的簡歷詳情及須根據上市規則13.51(2)條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見該通函。於本公告日期，除高波先生履歷詳情有所更新外，其餘董事之有關資料並無變更。

高波先生之簡歷詳情如下：

高波先生，57歲，高先生於2012年12月加入本集團。高先生於2010年12月至2013年8月擔任吉隆礦業的董事兼副總經理。高先生於2012年12月至2016年2月擔任本公司的董事兼副總經理，並於2016年2月至2020年1月擔任本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此後高先生於2020年1月至2023年1月擔任本公司的董事兼執行總裁，並自2023年1月至2025年10月擔任本公司董事兼副總裁。自2025年10月起，高先生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高先生亦於本公司之子公司赤金老撾控股有限公司、赤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及Lane Xang Minerals Limited Company擔任董事。高先生於2019年1月通過網絡教育方式獲得中國東北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12月獲得中國吉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先生於2013年1月獲得吉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王建華先生及呂曉兆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後，其將分別擔任本公司全資子公司赤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及本公司顧問。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及所信，並經王建華先生、楊宜方女士、呂曉兆先生、趙强先生以及張旭東先生確認，他們與董事會之間並無分歧，且無有關其辭任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關注的事項。董事會謹此對王建華先生、楊宜方女士、呂曉兆先生、趙强先生以及張旭東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及卓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赤峰吉隆黃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謝雄輝

中國北京
2026年11月1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波先生、吳冠斌先生及廖伯壽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雄輝先生、賴桂華先生及向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一平博士、胡乃連教授、李厚民博士及蔣琪博士。